

证券代码：835013

证券简称：英诺威尔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北京英诺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27 日 10:00-12: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013	英诺威尔	2025 年 2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5 区 26 号楼公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公司全体董事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关于修订<利润分配制度>的议案》

拟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第八条，由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是财务报表 12 月 31 日的一个时点数，并不能完全反映公司经营的现金流实际状况。因此拟删除第八条：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满足以下条件的第 3 条“当年合并报表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正值”。详见 2025 年 2 月 12 日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0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2 月 26 日 10:00-12: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5 区 26 号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5 区 26 号
联系电话：010-52267638

传真：010-52267689

联系人：徐建萍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北京英诺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英诺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2 日